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徐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833,279,398.15	11,847,953,986.43	-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588,116,120.11	6,836,417,032.56	-3.92%
营业收入(元)	5,117,457,143.46	11,226,693,701.70	-1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4,411,763.41	1,080,892,547.17	-1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1,077,395.53	982,191,940.99	-19.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1,142,073.23	219,919,613.57	225.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6	1.006	-13.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5	1.001	-13.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7%	-0.20%	16.32%

说明：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收入同比下降，除了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外，还受到执行新收入准则下销售折扣的影响。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境内上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准则及相关衔接规定，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符合销售折扣性质的应付客户费用计入“年初至报告期末”的营业收入，而“上年同期”则是原准则下的营业收入。故报告期营业收入存在账面口径差异。如果将“年初至报告期末”的营业收入减去“上年同期”的口径进行重新计算，则营业收入同比下降5.9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金融资产处置损益（包括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回部分）	-1,316,983.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764,658.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8,560,824.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63,427.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044,714.44	
少数股东损益	20,836,546.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384,775.37	
合计	98,700,606.1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主要股东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SEB INTERNATIONALE S.A.S	境外法人	81.20%	666,681,904	206,367,59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70%	54,999,238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1%	17,350,132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7,257,537	0
诺安基金－银行－自有资金	境内法人	0.63%	5,174,424	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4组合	境内有法人	0.55%	4,500,135	0
中海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4%	4,423,640	0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产	境外法人	0.52%	4,247,539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4,0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宏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3,266,69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SEB INTERNATIONALE S.A.S	460,314,314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999,23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350,13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7,257,537	人民币普通股
诺安基金－银行－自有资金	5,174,424	人民币普通股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4组合	4,500,135	人民币普通股
中海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423,640	人民币普通股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产	4,247,53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宏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66,69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宏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易方达基金。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1. 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下降87.69%，主要系报告期与利率挂钩的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投资到期所致。

2. 应收账款较期初增长38.66%，主要系报告期外销业务规模增长所致。

3. 应收账款融资较期初下降34.77%，主要系报告期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4. 在建工程较期初增长13.15%，主要系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在建工程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入至本项目所致。

5. 在建工程较期初下降72.81%，主要系报告期内下属子公司在建工程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出至固定资产所致。

6. 预收账款较期初下降100.00%，合同负债较期初增加100.00%，主要系报告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原计入“预收账款”的预收货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列报所致。

7.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下降38.45%，主要系报告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8. 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增长4,446.0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所致。

9. 少数股东权益较期初增长321.65%，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苏泊尔热水壶公司收到其少数股东的注资款所致。

利润表项目：

1.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32.26%，主要系报告期采用新收入准则，将符合销售折扣性质的应付客户费用抵减营业收入，而同期计入“销售费用”，且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本期计提销售折扣同比减少所致。

2.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上升81.90%，主要系报告期资金使用利率的变化，本期投资于协定存款产生的收益列示在投资收益项目，使得本期财务费用下降及收入增加减少所致。

3.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上升50.71%，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上升98.24%，主要系报告期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上升809.68%，主要系报告期固定收益理财产品到期交割产生的收益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至投资收益，而本期亏损理财产品到期交割产生的收益则计入本项目，以上共同所致。

6.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下降272.50%，主要系报告期采购产品周期较短所致。

7.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上升198.16%，主要系报告期期间火灾相关诉讼案件的预计负债所致。

8.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55.30%，主要系去年同期增加火灾相关诉讼案件的预计负债所致。

9.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39.31%，主要系报告期利润总额减少以及下属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下降共同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225.22%，主要系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购货款减少，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2.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49.12%，主要系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投资于理财产品的现金支出增加所致。

3.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59.53%，主要系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的分红较去年同期增加及股份回购支出共同所致。

4. 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下降96.2%，主要系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0-085

##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越伦先生的通知，据悉其将前次部分质押股份延期购回以及将所持持有的部分股份补充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姓名	是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份(如是,请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质押用途
李越伦	是	21,500,000	20.82%	3.00%	高管锁定	是,其中2,600,000股为补充质押	2019-10-24	2021-10-22	制造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质押贷款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李越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3,28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1%,其中已累计质押股份44,069,9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2.6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15%。

李越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洪春华、浙江三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167,086,7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30%,其中已累计质押股份78,449,9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46.9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94%。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明细。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0-056

所效。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施股权激励。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对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股份价格、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予以调整以保证方案的顺利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4,105,600股(含)且不超过8,211,199股(含)。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回购股份数量为4,10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6%,最高成交价为79.8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2.8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8,133.3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股份回购事项已经2019年9月23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9月25日披露《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股份回购事项已经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8月28日披露《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修订稿)》,具体内容可参见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关于调整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及2020-036)、《关于调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2019-070、2019-074、2020-001、2020-005、2020-008、2020-009、2020-027、2020-034、2020-037、2020-043、2020-051及2020-052)及《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方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方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品种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告期初持仓金额	报告期末持仓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余额	期末投资净额	报告期损益金额	
银行	无	否	外汇衍生品	2020年04月01日	2020年06月30日	0	75,276.19	51,040.42	0	24,235.77	3,676	-495.74	
合计				0	---	---	0	75,276.19	51,040.42	0	24,235.77	3,676	-495.74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衍生品投资操作策略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0年04月29日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0年04月29日

为减少汇率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加强对外币资产的管理和控制,公司开展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1. 价格波动风险:汇率波动可能产生的利率、汇率等价格波动而对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不利的影响。

2. 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 流动性风险:流动性波动可能造成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4. 操作风险: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在内部审批流程、信息披露等方面存在操作风险。

5.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或交易对手违约及相关法律法规不完善造成无法及时执行而给公司带来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包括严格执行“事前审批、事中监控、事后评估”的风险管理流程,并制定应急预案,提前做好风险防范,确保业务顺利开展。

2. 额度控制:公司建立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对衍生品交易的权限、审批流程、操作要点、风险控制措施等进行明确规定,确保交易符合公司规定。

3. 人员选择:在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前,在多个具有良好声誉的金融机构中选择最适合公司业务的机构,并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具有丰富经验的交易员。

4. 交易对手选择:选择具有良好声誉的金融机构,并定期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选择信用等级高、履约能力强、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良好的交易对手。

5. 专人负责:由公司管理层指定,交易员、交易员助理、风控专员等相关岗位专门负责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并定期接受培训,确保业务顺利开展。

6. 专人负责:由公司管理层指定,交易员、交易员助理、风控专员等相关岗位专门负责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并定期接受培训,确保业务顺利开展。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共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81,000.00	15,500.30	0
合计		181,000.00	15,500.30	0

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情况可参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0-053《关于利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总结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 接待方式 | 接待对象 |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0年04月29日 | 公司 | 电话沟通 | 机构投资者 | 机构投资者及分析师 |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苏泊尔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20200430》 |
| 2020年08月28日 | 公司 | 电话沟通 | 机构投资者 | 机构投资者及分析师 |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苏泊尔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20200831》 |
| 2020年09月22日 | 公司 | 实地调研 | 机构投资者 | 机构投资者及分析师 |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 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苏泊尔投资者关系管理档案20200923》 |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032 股票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0-054

##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Thierry de LA TOUR D'ARTAISE先生主持。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

经董事投票表决,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